粤教思处函〔2014〕14号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教育局德育职能部门，各普通高等学校党委宣传部、学生处、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单位，省属中职学校、广东实验中学、华南师范大学附中：

        自广东省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中小学德育（含中职学校，下同）、教育科学“十二五”规划（德育专项）等学校德育科研课题设立以来，凝聚了一批德育骨干教师队伍，产生了一批高质量的德育研究成果，对于提升我省学校德育科研的质量和水平，促进学校德育的科学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为进一步做好2014年度广东省学校德育科研相关课题指南编制工作，现向全省各地各学校征集课题选题。  
        一、选题范围和要求  
       （一）总体要求。学校德育科研课题的设立应体现立德树人根本要求，体现学校德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基本要求，体现学校德育以及青少年学生品德发展规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选题要充分反映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各领域的前沿动态，突出研究反映规律性的重点、难点、热点、焦点，既体现理论性更注重实践意义，具有原创性或开拓性。中小学德育课题选题要立足于研究新形势对学校德育的诉求，反映学校德育的新趋势。  
       （二）课题分类。选题征集采取分类征集，分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中小学德育课题两个模块。高校思想政治教育课题分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协同创新”、“高校实践育人”、“大学生日常思想政治教育创新”、“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高校辅导员队伍专业化”、“高校意识形态与网络舆情”、“高校就业创业指导”、“高校学生助学工作”、“高校安全与稳定工作”9个类别。中小学德育课题分为“德育特色与品牌建设”、“德育课程建设与有效性教学”、“校园文化与实践教育”、“班级管理创新”、“德育队伍建设”、“学生思想行为”、“特殊群体教育与家庭教育”、“内地民族班教育”、“心理健康教育”、“网络德育途径与运用”等10个类别。  
        二、选题产生与报送  
        （一）各地各学校要充分重视选题征集工作，严格按照选题要求，结合本地本校的研究优势，在广泛征集选题的前提下，组织专家进行论证、凝炼，使选题突出问题导向，体现科学性、前瞻性和实践性。每个选题须附300字左右的说明（选题的价值、研究重点、难点以及预期目标）。  
        （二）各高等学校、省属学校报送选题数量不限，选题征集  
汇总表需加盖学校社科（科研）管理部门公章。其他学校选题由各市教育局统一报送。请于2014年8月10日前将选题征集汇总表一式两份报送至：广东省教育厅思想政治教育处（地址：广州市东风东路723号，邮编：510080）。联系人：周中桅，电话: 020-37627462，传真：020－37628205。同时发电子邮件至gdgxszk@163.com。逾期不予受理。

        附件：2014年度广东省学校德育科研课题选题征集汇总表